

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評作業說明差異對照表

目錄	113 年	112 年	說明	頁碼
封面	封面 113 年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 自評作業說明	封面 112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 自我評核作業說明	文字調整 「自我評 核」調整 為「自 評」，以 下皆同。	-
目錄	目錄 壹拾壹、附件 附件 1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 自評表 附件 2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 評結果複查申請表 附件 3 診所人員高齡友善健康 促進教育訓練建議規範 附件 4 高齡友善研習活動紀要	目錄 壹拾壹、附件 附件 1 同意書 附件 2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 我評核申請書 附件 3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 我評核表 附件 4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 我評核結果複查申請表 附件 5 高齡友善健康促進教育訓 練診所人員教育訓練建議規範 附件 6 高齡友善研習活動紀要	原附件 1、2 改線 上申請， 故刪除。 其餘項次 亦調整。	-
壹、目的	壹、目的 因應高齡社會之發展，……，融 入五大標準之基準中。以自評表 的方式與診所共同來檢視基層高 、齡友善健康促進的品質提升， 110 年共計 131 家診所採用紙本自 評， 111 年則經由平台線上自評方 式推展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服 務， 110-112 年共計通過自評診所 家數為 515 家。	壹、目的 因應高齡社會之發展，……，融 入五大標準之基準中。以自我評 核表的方式與診所共同來檢視基 層高齡友善健康促進的品質提 升，110 年共計 131 家診所採用紙 本自我評核，111 年則經由平台線 上自我評核方式推展診所高齡友 善健康促進服務。	文字調整	p.1
參	參、一、有意願參與自評之西醫 診所均得申請。	參、一、有意願參與自我評核之 西醫診所均得申請。	文字調整	p.1

目錄	113 年	112 年	說明	頁碼
參、申請資格及檢附文件	<p>參、三、申請機構應檢附下列文件：</p> <p>(一)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評同意書與申請書(線上申請)。</p> <p>(二)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評表(附件 1)。</p> <p>(三) 相關佐證資料。</p>	<p>參、三、申請機構應檢附下列文件：</p> <p>(一) 同意書(附件 1)。</p> <p>(二)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我評核申請書(附件 2)。</p> <p>(三)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我評核表(附件 3)。</p> <p>(四) 相關佐證資料。</p>	原附件 1、2 改線上申請，故刪除。其餘項次亦調整。	p.1
肆、自評期程規劃	<p>參、五、申請期限：<u>113 年 5 月 27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</u>，完成線上相關文件的寄送。</p> <p>肆、自評期程規劃(將視實際情況調整自評期程及辦理方式)</p> <p>公告高齡友善服務診所自評基準：<u>113 年 5 月 8 日前</u></p> <p>診所線上申請作業：<u>113 年 5 月 27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截止</u></p> <p>審查作業：<u>1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9 月 15 日截止</u></p> <p>公告審查結果：<u>113 年 10 月 9 日前</u></p>	<p>參、五、申請期限：<u>112 年 6 月 12 日起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</u>，完成線上相關文件的寄送。</p> <p>肆、自我評核期程規劃(將視實際情況調整自我評核期程及辦理方式)</p> <p>公告高齡友善服務診所自我評核基準：<u>112 年 4 月 14 日</u></p> <p>診所線上申請作業：<u>112 年 6 月 12 日起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截止</u></p> <p>審查作業：<u>1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8 月 31 日截止</u></p> <p>公告審查結果：<u>112 年 10 月 6 日前</u></p>	更新日期	p.2
伍、自評內容	<p>伍、自評內容</p> <p>一、「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評表」所列項目辦理，共有 5 大標準，27 項基準共計 100 分，其中各標準中有一項為必備項目，共計 5 項。</p> <p>伍、三(一)評分方式：依「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評表」所列 5 大標準 27 項基準，各項目逐一評分。</p>	<p>伍、自我評核內容</p> <p>一、「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我評核表」所列項目辦理，共有 5 大標準，27 項基準共計 81 分，其中各標準中有一項為必備項目，共計 5 項。</p> <p>伍、三(一)評分方式：依「高齡友善服務診所自我評核表」所列 5 大標準 27 項基準，各項目逐一評分。</p>	文字調整，滿分調整	p.2
			文字調整	p.2

目錄	113 年	112 年	說明	頁碼
伍、自評內容	<p>伍、三(二)評分標準：依實際執行「規劃期」、「執行期」、「成熟期」評定，說明如下：</p> <p>1. 一般項目配分為規劃期(1分)、執行期(2分)、成熟期(3分)。</p> <p>2. 以下項目為加重計分項目： 1.2.2、2.1.2、3.1.4、4.2.1、5.1.1 五項必備項目及 3.1.1、3.2.1、3.2.2 三項配分為，規劃期(1分)、執行期(3分)、成熟期(5分)；4.2.2 配分為，規劃期(1分)、執行期(3分)、成熟期(6分)，滿分 100 分。</p>	<p>伍、三(二)評分標準：依實際執行「規劃期(1分)」、「執行期(2分)」、「成熟期(3分)」評定，滿分 81 分。</p>	配分及滿分調整	p.2~3
	<p>伍、三(三)通過標準：達 70 分 (含)以上，且 5 項必備核心項目皆達「執行期(3分)」以上之評定。</p>	<p>伍、三(三)通過標準：達 60 分 (含)以上，且 5 項必備核心項目皆須達「執行期(2分)」以上之評定。</p>	及格分數及配分調整	p.3
陸、申請自評作業流程第 1 步	<p>陸、申請自評作業流程第 1 步</p> <p>申請高齡友善服務診所自評資料</p> <p>1. 登入資訊系統 (https://hpdcs.hpa.gov.tw)將帳號申請單與保密切結書下載列印，簽名後掃描或拍照寄至 (cgust.gp@gmail.com)，審核通過後，登入平台修改密碼，完成帳號申請。</p> <p>2. 登入資訊系統 (https://hpdcs.hpa.gov.tw)平台上填寫同意書、申請書、自評表，附上佐證資料，上傳平台。</p>	<p>陸、申請自我評核作業流程第 1 步</p> <p>申請高齡友善服務診所自我評核資料</p> <p>1. 登入健康考核平台 (https://hpdcs.hpa.gov.tw)將帳號申請單與保密切結書下載列印，簽名後掃描上傳回平台，審核通過後，登入平台修改密碼，完成帳號申請。</p> <p>2. 載列印同意書(簽名後掃描)，平台上填寫申請書、自評表，附上佐證資料，連同同意書掃描檔上傳平台。</p> <p>3. 帳號申請單與保密切結書用印</p>	<p>1. 文字調整。</p> <p>2. 調整線上申請方式。</p>	p.4
第 2 步	<p>陸、第 2 步 平台審核</p> <p>3. 審查完成後由平台寄出「完成自評申請」的通知信。</p>	<p>陸、第 2 步 平台審核</p> <p>3. 查完成後由平台寄出「完成自我評核申請」的通知信。</p>	文字調整	p.4
第 3 步	<p>陸、第 3 步</p> <p><u>衛生局</u>→<u>委員</u>給予綜合意見</p>	<p>陸、第 3 步</p> <p><u>衛生局</u>、<u>委員</u>給予綜合意見</p>	文字調整	p.4

目錄	113 年	112 年	說明	頁碼
第 4 步	陸、第 4 步 訪查後資料整理與回饋 自評診所提供之資料(包含自評表之佐證資料等),主辦單位得.....,並促進交流學習。	陸、第 4 步 訪查後資料整理與回饋 自評診所提供之資料(包含自我評核表之佐證資料等),主辦單位得.....,並促進交流學習。	文字調整	p.4
柒、自評結果	柒、自評結果 一、自評結果:獲自評通過之診所,由國民健康署通知。	柒、自我評核結果 一、自我評核結果:獲自我評核通過之診所,由國民健康署通知。	文字調整	p.5
	柒、二、自評通過效期:3年(自通過自評下一年度起算),如 113 年通過自評者,效期為 114 年至 116 年。	柒、二、自評通過效期:3年(自通過自評下一年度起算),如 112 年通過自評者,效期為 113 年至 115 年。	文字調整	p.5
捌、複查申請	捌、一、申請診所如對自評結果有疑義,得於收到通知自評結果公文後 10 天內(含假日),填寫「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評複查申請表」(附件 2),連同自評結果通知,以傳真或郵寄方式向國民健康署申請複查,逾期不予受理,並以 1 次為限。	捌、一、申請診所如對自我評核結果有疑義,得於收到通知自我評核結果公文後 10 天內(含假日),填寫「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我評核複查申請表」(附件 4),連同自我評核結果通知,以傳真或郵寄方式向國民健康署申請複查,逾期不予受理,並以 1 次為限。	文字調整	p.5
玖、其他	玖、依同意書所載,經評定通過自評之診所,在效期內,如遇民眾申訴或接獲檢舉事宜,經查屬實,將無條件同意國民健康署撤銷通過。	玖、依同意書所載,經評定通過自我評核之診所,在效期內,如遇民眾申訴或接獲檢舉事宜,經查屬實,將無條件同意國民健康署撤銷通過。	文字調整	p.5
壹拾壹、附件	壹拾壹、附件	壹拾壹、附件		
	-	附件 1 同意書	刪除,改為線上	-
	-	附件 2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我評核申請書	刪除,改為線上	-
	附件 1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評表	附件 3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我評核表	詳見自評條文對照表	p.7~13

目錄	113 年	112 年	說明	頁碼
壹拾壹、附件	附件 2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評結果複查申請表 注意事項：一.複查自評結果，請填寫本申請表，並附上自評結果通知書影本。	附件 4 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我評核結果複查申請表 注意事項：一.複查自我評核結果，請填寫本申請表，並附上自我評核結果通知書影本。	項次及文字調整	p.14
	附件 3 診所人員高齡友善健康促進教育訓練建議規範 三、表頭：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評標準	附件 5 高齡友善健康促進教育訓練診所人員教育訓練建議規範 三、表頭：診所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自我評核標準	(內容已核定) 項次及文字調整	p.15
	附件 4 高齡友善研習活動紀要	附件 6 高齡友善研習活動紀要	(內容已核定) 項次調整	p.27

診所高齡友善自評條文差異對照表

113 年	112 年	說明	頁碼
<p>整體檢核項目： _____ /84100 分 (共 27 項)</p>	<p>整體檢核項目： _____ /100 分(共 27 項)</p>	調整分數	
<p>1.2.1 有安全性較佳之座椅 補充說明: 參考圖示</p> 	<p>1.2.1 有安全性較佳之座椅</p>	<p>新增補充說明、參考圖示</p>	-
<p>1.2.2 視長者或環境需求，工作人員可協助填寫表單*必備 補充說明: 調整配分比重規劃期(1分)、執行期(3分)、成熟期(5分)。</p>	<p>1.2.2 視長者或環境需求，工作人員可協助填寫表單*必備</p>	調整配分比重	-
<p>1.2.3 依據長者臨床需求，優先看診 補充說明: 公版告示牌，提供診所參考，可依各診所情況調整，並張貼於明顯處。</p> 	<p>1.2.3 依據長者臨床需求，優先看診</p>	<p>新增補充說明、新增參考圖示</p>	
<p>2.1.1 設有乾式或溼式洗手設備、並有確保其安全衛生之作法 成熟期: 設有乾或溼洗手之設備，並清楚標示內容物及效期，及有自行定期檢核與更換機制</p>	<p>2.1.1 設有乾式或溼式洗手設備、並有確保其安全衛生之作法 成熟期: 設有乾或溼洗手之設備，並清楚標示內容物及效期，及有定期檢核與更換機制</p>	文字調整	
<p>2.1.2 確保適宜光線空氣、溫溼度的就診環境*必備 調整配分比重規劃期(1分)、執行期</p>	<p>2.1.2 確保適宜光線空氣、溫溼度的就診環境*必備</p>	調整配分比重	

(3分)、成熟期(5分)。			
<p>2.1.4 保持環境清潔舒適，減少地面潮濕，避免長者跌倒受傷之情形發生</p> <p>執行期：有定期能自行定期查檢，保持環境整潔乾爽及走道未堆雜物</p> <p>成熟期：有定期能自行定期查檢，保持環境整潔乾爽及走道未堆雜物，遇有跌倒風險的狀況，能即時警示或排除。</p> <p>補充說明：</p> <p>須即時警訊或排除的情境：</p> <p>1.地面潮濕</p> <p>2.不合適之地毯或踏墊</p>	<p>2.1.4 保持環境清潔舒適，減少地面潮濕，避免長者跌倒受傷之情形發生</p> <p>執行期：有定期查檢保持環境整潔乾爽及走道未堆雜物</p> <p>成熟期：有定期查檢保持環境整潔乾爽及走道未堆雜物，且走道與地面無不平整或不合適之地毯或踏墊</p>	<p>文字調整、新增補充說明</p>	
<p>3.1.1 藥袋資訊字體方便閱讀，或有圖示說明(備註2)</p> <p>補充說明：</p> <p>1.診所如未設置藥局，則指與其合作藥局所提供之藥袋。</p> <p>2.可以額外刻章或貼紙，蓋或貼在藥袋上。</p> <p>3.調整配分比重規劃期(1分)、執行期(3分)、成熟期(5分)。</p>	<p>3.1.1 藥袋資訊字體方便閱讀，或有圖示說明(備註2)</p> <p>補充說明：診所如未設置藥局，則指與其合作藥局所提供之藥袋。</p>	<p>新增補充說明、調整配分比重</p>	
<p>3.1.4 評估高齡用藥風險，且於發現問題時，轉介至原處方醫師或醫院藥物整合門診，或得到長者同意後提供藥物整合服務 *必備</p> <p>補充說明：調整配分比重規劃期(1分)、執行期(3分)、成熟期(5分)。</p>	<p>3.1.4 評估高齡用藥風險，且於發現問題時，轉介至原處方醫師或醫院藥物整合門診，或得到長者同意後提供藥物整合服務 *必備</p>	<p>調整配分比重</p>	
<p>3.2.1 提供並執行長健康提供長者健康整合式評估(ICOPE)</p> <p>規劃期：無提供 ICOPE 評估(初評)</p> <p>執行期：配合政策提供 ICOPE 評估(初評)或協助長者(或其家屬)加入長者量六力 Line@。</p> <p>成熟期：視長者需求主動提供</p>	<p>3.2.1 提供並執行長健康提供健康整合式評估(ICOPE)</p> <p>規劃期：無提供 ICOPE 評估</p> <p>執行期：有提供 ICOPE 評估，無服務流程</p> <p>成熟期：有提供 ICOPE 評估，有服務流程</p>	<p>文字調整、調整配分比重、新增補充說明</p>	

<p>ICOPE 評估(初評)或協助長者(或其家屬)加入長者量六力 Line@。</p> <p>補充說明: 調整配分比重規劃期(1分)、執行期(3分)、成熟期(5分)。</p> <p>長者量六力 Line@</p> 			
<p>3.2.2 依前項 ICOPE 評估結果，進行衛教或轉介服務</p> <p>執行期：針對評估結果異常者及正常者，有進行衛教或轉介</p> <p>成熟期：針對評估結果異常者及正常者，有進行衛教或轉介，並有後續追蹤服務</p> <p>補充說明: 調整配分比重規劃期(1分)、執行期(3分)、成熟期(5分)。</p>	<p>3.2.2 依前項 ICOPE 評估結果，進行衛教或轉介服務</p> <p>執行期：針對評估結果異常者及正常者，有進行衛教或轉介</p> <p>成熟期：針對評估結果異常者及正常者，有進行衛教或轉介，並有後續追蹤服務</p>	<p>文字調整、調整配分比重</p>	
<p>4.1.1 每年更新1次健康促進行為紀錄及衛教。</p> <p>成熟期：每年至少更新一次健康促進行為紀錄，且在病歷上記載衛教內容提供衛教資訊並在病歷記錄。</p>	<p>4.1.1 每年更新1次健康促進行為紀錄及衛教。</p> <p>成熟期：每年至少更新一次健康促進行為紀錄，且在病歷上記載衛教內容</p>	<p>文字調整</p>	
<p>4.2.1 可自行提供或轉介相關預防保健服務*必備</p> <p>補充說明: 調整配分比重規劃期(1分)、執行期(3分)、成熟期(5分)。</p>	<p>4.2.1 可自行提供或轉介相關預防保健服務*必備</p>	<p>調整配分比重</p>	
<p>4.2.2</p> <p>(4) 社區健康促進(如慢性病支持團體、運動保健班、營養衛教/諮詢等) 可提供(或連結)相關服務：醫療服務(如轉診或居家醫療)</p> <p>補充說明: 調整配分比重規劃期(1分)、執行期(3分)、成熟期(6分)。</p>	<p>4.2.2</p> <p>(4)社區健康促進(如慢性病支持團體、運動保健班、營養衛教/諮詢等)可提供(或連結)相關服務：醫療服務(如轉診或居家醫療)</p>	<p>文字調整、調整配分比重</p>	
<p>5.1.1 負責人及1位專業人員(護理師或藥師或營養師等)工作人員(醫事人員或行政人員)參與國健署舉辦或認可之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教育訓練(外部訓練或線上課程等方式)(2小時/每人/每年)請參見(附件3)*必備</p>	<p>5.1.1 負責人及1位專業人員(護理師或藥師或營養師等)參與國健署舉辦或認可之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教育訓練(外部訓練或線上課程等方式)(2小時/每人/每年)請參見(附件5)*必備</p> <p>規劃期：負責人及診所內專業人員</p>	<p>文字調整、調整配分比重</p>	

<p>規劃期:負責人及診所內專業人員(護理師或藥師或營養師等)工作人員(醫事人員或行政人員)皆無完成教育訓練時數。</p> <p>執行期:負責人或 1 位專業人員(護理師或藥師或營養師等)工作人員(醫事人員或行政人員)有完成教育訓練時數，並有佐證資料。</p> <p>成熟期:負責人及 1 位專業人員(護理師或藥師或營養師等)工作人員(醫事人員或行政人員)已完成教育訓練時數，並有佐證資料。</p> <p>補充說明: 調整配分比重規劃期(1 分)、執行期(3 分)、成熟期(5 分)。</p>	<p>(護理師或藥師或營養師等)皆無完成教育訓練時數。</p> <p>執行期:負責人或 1 位專業人員(護理師或藥師或營養師等)有完成教育訓練時數，並有佐證資料。</p> <p>成熟期:負責人及 1 位專業人員(護理師或藥師或營養師等)已完成教育訓練時數，並有佐證資料。</p>		
<p>5.1.2 每年至少 1 次於診所內辦理高齡相關案例討論或課程 (現場或視訊)，相關佐證資料留存於診所內。</p> <p>補充說明: 相關案例討論或課程之時間長短不限。</p>	<p>5.1.2 每年至少 1 次於診所內辦理高齡相關案例討論或課程 (現場或視訊)，相關佐證資料留存於診所內。</p>	<p>新增補充說明</p>	